

58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鄂字第一八八號

廳		事由		總收文	
長		爲軍政部人員於購買物品外至有餘件時應予收存		建字第11468號	
公		稅局通知通由		別文	
稿擬		稿		機送達	
鍾子元		汪多伯		本廳文書科閱	
張		五十三		別類	
年		九月		件附	
日		九月		日	
時		時		時	
封		校		判	
發		對		行	
號		號		號	

訓令

令本廳各附屬機關

案奉

省府本年八月二十六日有財二字第一五五三六號代電開
以奉奉行政院節制軍伍字第一五九〇號訓令軍
公教人員於購買物品或支付銀錢時索取稅
收印花稅及離而裕印花稅源等因奉此云云
並飭屬遵照此為要等因除令外
仰各該管處遵照此為要

此令

附扶老原令一

履長離○○

主修長離○○

田事補

第一科

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八月廿六日

湖北省政府決郵代電三三三三三

事由

為果公教人員於購買物品或交付銀錢時應索取粘貼印花稅憑證

建設廳

案奉行政院節京及案第...號訓令以軍公教人

員於購買物品或交付銀錢時索取粘貼印花稅憑證而該印花稅

憑證因奉此除分電外合更抄發原件備仰遵照并飭屬遵照為

要主席萬耀燧未便省財二印附抄發原件

發印馬元勳

校對萬耀燧

60

監抄

抄行收院訓令一件

據財政部本年七月九日京八字第八八〇號呈稱：查商業發
貨票銀錢貨物收據及賬單等憑證悉印花稅主與稅務各廠
商對出貨品原應照章發票依法貼用印花稅票但據請事
定各廠商為便起見對於應賣貨物收受錢銀以及旅館酒館
等業多不開立憑證依法貼用印花而收受憑證人亦無索取
憑證督此印花之習慣致印花稅之收無形損失甚鉅如請鈞
院分別通飭全國軍公教人員率從倡導樹良好風氣凡於購買
物品或交付銀錢時必須索取發票收據及賬單等憑證並督
立據人貼用印花以杜逃匿等情據此應准照辦除分行外合
行令仰遵照并轉飭屬遵照此令

院下長樂木子